

ISSN 1666-0040

# 住宅學報

**JOURNAL OF HOUSING STUDIES**

第二十二卷第一期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

**VOLUME 22 NUMBER 1, JUNE 2013**

本刊為TSSCI資料庫收錄期刊

中華民國住宅學會出版

PUBLISHED BY CHINESE SOCIETY OF HOUSING STUDIES

學術論著

## 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性別選擇性

### Gender Selection in Destination Choices of Labor Migration

張慈佳\*

Tzu-Chia Chang\*

#### 摘要

本文期望了解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性別選擇性，以釐清女性的偏好與考量，以及在女性經濟機會逐年增加與兩性平權意識逐漸提升的情況下，此類性別選擇性的變遷。同時，也想了解已婚女性的決策，是否會受限於性別角色信念，而與未婚女性不同。本文採用1992年與2007年「國內遷徙調查」的原始資料，經由條件羅吉特模式的估計結果發現，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決策，確實存在性別選擇現象：在1992年時，台灣女性為了抗衡勞力市場上可能存在的性別歧視，比男性更為積極的遷移到薪資較高、居住成本較低，甚或升職機會較大的地區。到了2007年，由於台灣女性無論在教育程度、勞動參與率，以及社會與政治參與程度，均已逐年提升，此時，兩性對於地區屬性差異的反應，並無顯著的差異。至於性別角色信念對於已婚女性的限制，實證結果顯示，台灣女性似乎沒有因為婚姻而受到更大的束縛。

**關鍵詞：**性別選擇性、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勞工流動、條件羅吉特模式

#### ABSTRACT

Internal migration has long been recognized as an effective means of advancing individual and household income and socioeconomic status. This study explores the gender selection in destination choices of labor migration in Taiwan and clarifies the structural changes in such gender selection owing to the increase in job opportunities and greater public participation of women over the past several years. Moreover, the study attempts to probe into the destination choices of married women in view of gender role beliefs. By comparing Taiwan's domestic migration survey data for 1992 with those for 2007, the results of the conditional logit models reveal that females tended to be more favorable to regions with high wages, low living costs, and more high-ranking jobs than males in 1992. This finding may suggest that migration can be used as a compensation mechanism for gender bias in the labor market. Such gender selection is, however, not found in the 2007 data due to the increasing economic opportunities for women at present. In addition, marriage does not seem to affect women's decisions since the propensity to move is just the same for single or married women.

**Key words:** gender selection, destination choices, labor migration, conditional logit models

(本文於2012年8月22日收稿，2013年3月6日審查通過，實際出版日期2013年6月)

\* 長榮大學土地管理與開發學系助理教授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Land Management and Development, Chang Jung Christian University, Tainan, Taiwan.

E-mail: tcchang@mail.cjcu.edu.tw

本文承蒙行政院國科會研究計畫(NSC 98-2410-H-309-015)經費補助，謹此致謝。

## 一、前言

關於性別對於遷移行為的影響，過去文獻大多著重在遷移與否、遷移動機等方面，認為男性有較強的遷移傾向(陳肇男, 1990)；或是基於婚姻制度，使得女性比男性更容易遷移(Heer & Grigsby, 1992)。(註1)有的文獻以家庭遷移的觀點來討論女性在遷移行為上的被動角色，認為女性可能因為在勞動市場上不易換工作而成為被動遷移者(Mincer, 1978)，或是說明男性主控遷移的原因(Smits et al., 2003)。(註2)另外，亦有文獻指出，兩性在遷移距離上有所差異，陳肇男(1990)發現男性從事較長距離的可能性較大，洪嘉瑜與銀慶貞(2008)認為短距離移動以女性與已婚者的機率較大，長距離遷徙則是以男性與未婚者的機率較大。

然而，對於人們基於追求經濟機會與居住品質的遷移行為，在兩性之間是否存在差異，相關文獻的討論就比較少見了。在這些少數探討兩性面對地區屬性(regional attributes)的遷移行為差異文獻中，Schneider & Kubis(2009)發現，儘管兩性對於地區屬性的偏好沒有太多差異，但是德國女性對於地區所得的反應卻出乎意料的比男性更大。然由於Schneider & Kubis(2009)使用的是總體資料，因此無法看出兩性對於地區屬性的個人決策差異。Faggian et al.(2007)則是發現，在英國，年輕且具有高教育程度的女性，比起相同教育程度的男性，更喜歡遷移；由於這個年齡層的女性通常未婚，因此，Faggian et al.(2007)認為，這個現象可能是女性為了彌補勞力市場的性別歧視，所採取的策略。這篇文獻說明了未婚女性面對性別歧視時，所採用的遷移策略，但對於已婚者行為的性別差異，則未能探討；而且，也未能討論兩性在面對地區屬性差異時，其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的差異。

White et al.(2005)則是少數同時考量性別與婚姻狀況，對遷移行為產生影響的文獻。他們觀察美國1910至1970年間的大遷徙現象(the great migration)，發現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性別選擇性，會與婚姻狀況有所關聯：單身女性較傾向遷移到經濟機會較多的都會區，而已婚女性對於遷移地點的偏好，則與男性差不多，故認為女性的遷移地點選擇，確實受限於被動遷移理論(tied migration thesis)。而女性的被動遷移現象，也與女性的性別角色(gender roles)有關，由於社會上普遍認為生兒育女是女性的天職，因此，已婚女性可能會受到性別刻板印象的限制，而在遷移行為上，與未婚女性有所不同(Davidson & Cooper, 1992)。

基於上述文獻可知，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性別選擇性現象，應該是存在的。初步觀察2007國內遷徙調查的原始資料可知，男性因為尋找工作或是工作變動而遷移的比例合計為29.34%，而女性卻只有14.58%；因為婚姻關係而遷移者的男女比例分別為0.92%與7.76%；而以方便照顧家人為由的遷移者，男女的比例則各為2.14%與3.72%。由此可知，兩性的遷移原因有明顯的差別。至於兩性對於遷移與居住地點屬性的選擇，是否也有明顯的差異，則由於過去國內的文獻少有討論，因此需要進一步確認才能得知。

同時，過去文獻亦指出，在人們可以自由遷移的前提下，遷移行為有助於促進所得與社會經濟地位的重分配。換言之，在考量遷移成本之下，由於人們將傾向遷移至工資較高、就業機會較多、生活成本較低，以及地區寧適條件較佳的地區；因此，透過對遷移地點與居住環境的以腳投票行為，人們可以提高自身的福利水準，亦即，遷移行為將有助於減緩人們在經濟機會與居住品質方面的空間不平等現象。基於此，若兩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決策上有所差異，是否隱含著女性追求社會經濟地位與居住公平的機會，也將有別於男性？此外，近20年來，我國女性的教育程度與勞動參與率均逐年提升，並隨著兩性平權意識的抬頭，女性在社會與政治參與方面的指標也逐漸提高。此種現象，是否也隱含著兩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

決策上的差異，也將隨著時代變遷，而逐漸改變？

因此，本文的目的在於了解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性別選擇性，以釐清女性對於遷移與居住地點屬性的偏好與考量；同時，也希望能夠了解，在女性經濟機會逐年增加，以及兩性平權意識逐漸提升的情況下，此類性別選擇性所對應產生的變遷，期望藉此彌補過去國內文獻較少探討此類課題的不足。

## 二、文獻回顧

由遷移的相關文獻得知，人們遷移的目的在於得到更高的期望工資(Harris & Todaro, 1970)，或是人力資本報酬的極大化(Shultz, 1962)。亦即，影響人們遷移決策的因素包括地區之間的工資水準、工作機會，以及遷移成本等。換言之，在考量遷移成本之下，人們將傾向遷移至工資較高，或是就業機會較多的地區(Molho, 1984; Jackman & Savouri, 1992; 劉小蘭與吳仁裕，1994；姜淪生與洪棟霖，1997；黃仁德與姜樹翰，1999；Juarez, 2000; Ritsila & Ovaskainen, 2001; Davies et al., 2001; Knapp et al., 2001)。此外，依據空間均衡理論(spatial equilibrium)，遷移行為亦可反應地區的寧適性差異，也就是工資與地租(生活成本)的差異，是一種地區寧適性差異的補償(Rosen, 1974; Roback, 1988; 許道欣，1992；姜淪生與吳欣修，1994；Brueckner & Zenou, 1999; Brueckner & Kim, 2001)。因此，若人們可以自由遷移，遷移行為將有助於降低經濟機會與居住品質在空間上的不平等。此外，張慈佳與胡海豐(2006)指出，非正式制度因素亦會影響遷移行為。基於傳統台灣人的文化特性，當人們為尋求更好的工作機會而遷移時，其考量因素可能還包括「得到更高職位」或「成為老闆」的可能性大小。此種「追求夢想」的行為可以解釋在地區屬性差異不大的情況下，人們仍持續遷移的現象。

因此，透過對於遷移與居住地點的選擇，人們得以改善自己的經濟機會、居住品質以及社會地位(Lee et al., 2009)。然而，晚近國內探討內部遷移行為的文獻，大多以了解勞工遷移型態為主(林季平與廖高禮，2011)，對於遷移地點選擇的研究不多，少數者如洪嘉瑜等(2003)，利用地區總體資料來探討地區相對就業機會、薪資、產業結構以及物價等地區屬性，對於淨遷移人數的影響。他們發現除了相對物價之外，前三者對於遷入人數確實有正面的影響；惟其採用地區的總體資料，因此未能進一步檢視個人面對地區屬性差異的決策。其餘的研究，則大多將焦點集中在居住相關原因誘發的遷移行為上，如陳淑美與張金鶚(2002)、陳淑美等(2004)，以及曾喜鵬與薛立敏(2005)等，因此對於經濟機會引發的遷移行為著墨較少。薛立敏等(2007)則是同時檢視個人屬性對於遷移與否、以及地區屬性對於遷移地點選擇的影響，發現地區寧適條件與就業因素是影響遷移地點選擇的重要因素，惟未能進一步分析兩性在遷移地點選擇上的差異。

過去的國外文獻對於這個議題的討論較多，也發現兩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屬性的偏好方面，確實存在著差異。Schneider & Kubis(2009)發現，德國女性遷移時，對於地區所得的反應比男性更明顯；Faggian et al.(2007)指出，地區之間的工資差異，會影響年輕、高教育程度畢業生的遷移決策，同時，在人力資本程度相同的情況下，女性比男性更頻繁的遷移。此外，過去研究也認為，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性別選擇性，與婚姻狀況有所關聯，White et al.(2005)指出，受限於勞力市場的性別歧視現象，單身女性通常遷移到女性工作機會較多的都會區；



而男性則因為限制較小，使其遷移地點比較多元；同時，已婚女性則因為家庭遷移決策的限制，往往成為被動的遷移者，而使其選擇的遷移地點與男性相當接近。

關於利用家庭遷移觀點來說明女性之被動遷移行為的研究，過去文獻是以三個角度來檢視這個現象。(註3)其中，利用角色理論(role theory)來探討工作遷移性別差異的文獻，將焦點擺在家庭遷移決策中的「性別不對稱現象(gender asymmetry)」。所謂的性別不對稱現象，指的是雙薪家庭中的夫妻，對於必須移居他地的升遷機會(job advancement relocation)，反應有所差異。而且這種性別差異，即便是利用人力資本理論(human capital theory)、相對資源理論(relative resource theory)，以及勞力市場結構來加以解釋，仍然有所不足(Bielby & Bielby, 1992; Markham et al., 1993; Chattopadhyay, 2000; Smits et al., 2003; Shauman, 2010)。這類文獻認為，當夫妻雙方任何一人面臨需要移居他處的升遷機會時，在「傳統的性別角色信念(traditional gender role belief)」下，也就是「男主外、女主內(亦即「丈夫以工作為重、太太以家庭為重」)」，或是「丈夫為家庭的主要決策者」等概念下(Chattopadhyay, 2000)，太太拒絕這種升職遷移的情況會比丈夫來得多；或者，太太也可能為了追隨丈夫的升職遷移而成為被動的遷移者。因此，已婚女性可能受到性別角色信念的影響，未能依據自身效用極大化的原則來選擇遷移與居住地點，而使其藉由遷移來改善社會經濟地位的機會少於男性。

經由上述的文獻回顧可知，有關性別對於遷移行為的影響，過去研究較少著墨於兩性對於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上的差異。但由於遷移行為有助於促進所得與社會經濟地位的重分配，因此，無論是未婚女性可能為了突破勞力市場的不利條件，而更為積極的尋找經濟機會較佳的工作與居住地點；亦或是已婚女性受限於性別角色信念，成為被動的遷移者，因而可能降低其在工作與社會地位方面的流動性等現象，均顯示出探究這個議題的必要性。

另一方面，由行政院主計處所公佈的資料可以看出，我國女性的勞動參與率已經由1989年的45.5%，逐年提高2009年的49.6%；再者，若將此勞動力按照教育程度區分，大專以上的比例則是由1989年的14.5%提高到2009年的45.7%。同時，女性的社會與政治參與程度也在近年來逐漸提升，2009年女性擔任民意代表、企業主管及經理人員者，占該類職業比率為19.5%，相對於1994年的13.1%，提升了相當的數量。因此，若是我國的女性因為教育程度與社會政治參與程度的提高，使其所面臨的經濟機會也隨著時間而增加，則兩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決策上的差異，或許有機會因為時代變遷而改變。因此，透過檢視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性別選擇性，將有助於我們對於國內遷移行為與居住地點的選擇，有更為深入的了解，也可以對於近年來我國政府積極推行的兩性平權措施，提供政策建議。

### 三、研究假說

依據人力資本理論與空間均衡理論，當人們面對各個地區的屬性差異時，通常會傾向遷移到工資較高、就業機會較多、生活成本較低，以及地區寧適條件較佳的地區。然而，過去相關研究也發現，人們似乎有從高工資地區移往低工資地區的傾向。對於這個「罕見」的結果，Jackman & Savouri(1992)認為可能是高薪者較喜歡遷移之故；或者可由反向因果(reverse causality)來加以解釋，即工資較低是因為遷入人數過多所造成的。此外，也有文獻利用「夢想追尋」的概念來解釋這個現象，也就是說，當人們將「出人頭地」視為效用函數的重要變數，而為了這個期望而遷移時，「出人頭地的機會」可以彌補短期內較低工資或較高生活成

本所造成的效用損失(張慈佳與胡海豐, 2006)。Lee et al.(2009)也認為, 人們可能會為了改善社會地位(status enhancement)而遷移, 這類的遷移動機是一種影響勞工流動的非經濟因素。也就是說, 遷移, 除了是一種離開原居地(move out)的行為之外, 也可能是一種為了能有更大的機會得到職業聲望(occupational prestige)的向上流動(move up)行為。由於我們通常以職業的所得水準、社會地位等指標, 予以排序來衡量職業聲望(林季平, 2005), 因此, 特定地區所能夠給予人們較高的「升職」或「出人頭地」的期望, 也可能是影響人們遷移地點選擇的重要因素。因此, 本文的第一個研究假說為: 依據遷移理論, 人們傾向遷移到工資較高、就業機會較多、生活成本較低、地區寧適條件較佳, 以及升遷機會較大的地區。

再者, 過去國外研究發現, 兩性在選擇遷移與居住地點時, 對於地區屬性差異的反應有所不同, 因此, 本文的第二個研究假說為: 女性的遷移與居住地點決策, 與男性不同。

其三, Faggian et al.(2007)認為, 女性在遷移地點的選擇上, 之所以與男性產生差異, 可能是為了彌補勞力市場當中的性別歧視現象, 所採取的積極策略。因此, 本文認為, 由於近20年來女性所面對的經濟機會與社會政治參與程度已逐漸提升, 因此兩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上差異, 可能因此產生結構性的改變, 這也是本文所欲驗證的第三個研究假說。

最後, 由於過去文獻指出, 家庭遷移決策中的「性別不對稱現象」, 會使得兩性在面對升職機會時, 有不同的決策結果。Bielby & Bielby(1992)利用性別角色的理念來解釋這個現象, 也為女性的被動遷移行為(包括被動的遷移與被動的停留)提供了理論基礎。因此, 若已婚女性受到性別角色信念的限制, 可能使她們選擇遷移與居住地點的自由度不如男性, 特別是對於「升職機會」的反應。因此, 已婚女性可能為了同時兼顧家庭, 使得他們的遷移決策, 與未婚女性產生差異, 這也是本文所欲驗證的第四個研究假說。

## 四、實證模型與資料說明

### (一)實證模型

過去文獻大多利用隨機效用模型(random utility model)來說明人們的遷移動機(註4): 對具有特定個人特徵的  $i$  個人而言, 面對可供遷移的  $J$  個地區, 其選擇第  $j$  區的效用可以下式表示:

$$U_{ij} = V_{ij} + \varepsilon_{ij} = \beta'z_{ij} + \varepsilon_{ij} \dots\dots\dots (1)$$

其中,  $V_{ij}$  為效用中的系統性成分(systematic component), 是由上述影響遷移決策的變數  $Z_{ij}$ , 以及係數  $\beta$  組成,  $\varepsilon_{ij}$  為隨機項, 代表個人因偏好所產生的變異。個人將依效用極大化來進行遷移決策, 因此, 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 個別變數對於效用的影響方向會引導人們的遷移方向。譬如在其他條件不變之下, 若  $j$  區的工資相對於  $k$  區為高,  $k$  區的人們將傾向移往  $j$  區以提高其效用水準。我們可由過去相關文獻的探討, 來預期其餘各項變數對於遷移的影響。換言之, 人們選擇遷移與居住地點時, 會傾向選擇就業機會較多、寧適性較佳的地區; 而失業率、生活成本(地租)、遷移成本較高的地區, 則因為不具吸引力, 將促使人們移出。

此外, 基於對於「升職」與「出人頭地」的期望, 人們在選擇遷移與居住地點時, 可能會進一步考量「功成名就的可能性」, 使得式(1)中的變數再加入「升職機會」差異一項。換言之, 若某一地區「升職」的機會較大, 則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 人們居住於此地區的效用水準會較高, 且此一較高的效用水準將使個人能夠忍受較低的工資與較高的地租, 而有

「夢想折抵」的效果(張慈佳與胡海豐, 2006)。

依據前述的研究目的, 本文採用條件羅吉特模型來進行實證分析。(註5)對於具有特定個人特徵的  $i$  而言, 當他面對具有  $K$  種地區屬性的  $J$  個替選地區時, 會選擇遷移到令他效用極大化的地區, 此時, 遷移到地區  $j$  的機率為:

$$P_{ij} = \text{Prob}[U_{ij} > U_{ik}], \forall k \neq j \dots\dots\dots (2)$$

也可以下式表示:

$$P_{ij} = \text{Prob}[y_{ij} = j] = \frac{\exp(\beta'x_{ji})}{\sum_{k=1}^J \exp(\beta'x_{ki})} \dots\dots\dots (3)$$

其中  $y_i$  說明個人  $i$  所做的選擇,  $x$  表示地區屬性向量,  $\beta$  為參數向量。

## (二)替選地區說明

本文的目的在於了解因為工作相關原因而更換居所的遷移者, 其在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上的決策, 是否具有性別差異; 以及婚姻狀況對於此類決策的影響。因此本文僅選取因為工作變動、或是為了尋找工作而遷移的觀察值, 進行實證分析。在替選地區的設計上, 本文同時考慮「同區遷移」與「跨區遷移」兩大類, 將替選地區訂為6個, 分別為「同區遷移至中心都市」、「同區遷移至郊區地區」、「跨區遷移至北部區域」、「跨區遷移至中部區域」、「跨區遷移至南部區域」, 以及「跨區遷移至東部區域」等。此時, 個別遷移者在選擇遷移與居住地點時, 其所面臨的問題即是: 在各個替選地區中, 依據地區屬性的差異, 選擇一個能使其效用水準最高的地區, 期望藉此改善其經濟機會與社會地位。

此外, 本文所謂的中心都市, 指的是各區域內的院轄市與省轄市, 或是該區域內都市化程度較高的市鎮。而所謂的郊區, 則是指區域內除了中心都市之外的地區(如表一所示)。而北、中、南、東四個區域的劃分, 亦如表一所示。

表一 替選地區之劃分

替選地區	所含縣市
中心都市	台北市、高雄市、基隆市、新竹市、臺中市、嘉義市、台南市、花蓮市
郊區	除中心都市之外的其他地區
北部區域	台北縣、宜蘭縣、桃園縣、新竹縣、台北市、基隆市、新竹市
中部區域	苗栗縣、台中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臺中市
南部區域	嘉義縣、台南縣、高雄縣、屏東縣、澎湖縣、嘉義市、台南市、高雄市
東部區域	花蓮縣、台東縣

資料來源: 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 (三)變數說明與資料來源

為了能同時獲得人們遷移前後的實際居住地點(不一定是戶籍所在地), 本文採用行政院主



計處的「國內遷徙調查」的原始資料來進行分析。「國內遷徙調查」為「人力資源調查」的附帶調查資料，截至目前為止，除了1979年至1989年之間是每年進行調查之外，後續受限於經費，僅於1992年、2002年，以及2007年等三個年份進行附帶調查。為了了解時代變遷對於遷移與居住地點性別選擇性的影響，本文遂選取1992年與2007年的資料，分別進行後續的實證分析。

在調查資料中，我們可觀察出個人遷移前、後所居住的市(鄉鎮)，故可歸納出受訪者在6個替選地區當中的選擇，作為實證模型的因變數。至於自變數的選取，本文依據遷移相關文獻，將各自變數的說明與資料來源詳列在表二中。其中，「地區薪資」是採用各地區的「平均每戶受雇人員報酬」；「地區居住成本」則使用「房地租及住宅裝修支出」的資料，藉以衡量生活成本。此外，本文以「人口密度」以及「人口密度的平方項」來作為「地區寧適條件」的代理變數(Gyourko & Tracy, 1991; 林季平, 1999; Partridge & Rickman, 1999)。因為諸如交通、公共建設、文化設施與醫療設施等，通常會先因為人口的增加而改善；但另一方面，犯罪率、擁擠以及空氣污染等不寧適性，也通常會因為人口增加而逐漸惡化 (Herzog & Schlottmann, 1993; Partridge & Rickman, 1999)。(註6)另外，本文以「失業率」來衡量各地區的就業機會。

表二 自變數說明

名稱(代號)	定義	資料來源
地區屬性		
薪資	平均每戶受雇薪資(元)	行政院主計處《家庭收支調查報告》
居住成本	房地租及住宅裝修支出(元)	經建會《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
寧適性1	人口密度	經建會《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
寧適性2	人口密度平方	經建會《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
失業率	未就業人口占勞動力比例(%)	行政院主計處《中華民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經建會《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
升職機會	主管及專業人員就業比例(%)	行政院主計處《中華民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個人特徵		
性別	受訪者的性別，女性設為1	行政院主計處《國內遷徙調查》之原始資料
教育程度	受訪者的教育程度，大專(含)以上設為1	行政院主計處《國內遷徙調查》之原始資料
婚姻狀況	受訪者的婚姻狀況，已婚者設為1，單身者(含離婚與喪偶者)設為0	行政院主計處《國內遷徙調查》之原始資料

上述自變數除了薪資與失業率之外，均採用自當年度經建會所編製之《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此類資料包括縣市，以及北、中、南、東四區域的總體資料，因而可以同時得知個人在遷移之前所居住之原居縣市的屬性，以及遷移之後所選擇之目的縣市及區域的屬



性。而薪資的資料來源為行政院主計處每年所編製之《家庭收支調查報告》；至於失業率的資料來源，則為行政院主計處所編製之《中華民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但該年報中並無各地區的平均資料，在此是以《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中的相關資料加以補充。

至於「升職機會」變數，本文依循張慈佳與胡海豐(2006)與Lee et al.(2009)的觀點，以「高階職務」的就業機會來衡量。(註7)在此以就業者的職業統計中，屬於相對上高階的職務數量為代理變數，採用的資料為「主管及專業人員的就業比例」。所謂主管與專業人員，依據《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及職業標準分類系統》，在1992年時，包含了第一大類的「專門性、技術性及有關人員」，與第二大類的「行政及主管人員」；而2007年則是包括第一大類的「民意代表、行政主管、企業主管及經理人員」、第二大類的「專業人員」，以及第三大類的「助理專業人員」等。而所謂的主管、專業人員「比例」，指的是這些大類職業之就業者占全體就業者的比例，資料來源為行政院主計處所編製的《中華民國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另一方面，表二中所列的個人特徵包括了「性別」、「教育程度」以及「婚姻狀況」等。此類不隨著替選地區而改變數量的變數，是為了驗證第二、第三與第四個研究假說，而以交叉項的方式納入模式中，藉此可以了解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的性別差異及其變遷，以及確認婚姻狀況對此性別差異的影響。資料來源為行政院主計處《國內遷徙調查》之原始資料。

#### (四)資料處理方式與自變數的預期影響方向

由於個人選擇特定地區的機率，主要受到地區間屬性差異的影響，因此，屬性差異的衡量方式亦是說明的另一個重點。理論上，個人遷移之後所選擇的目的地，其地區屬性所組成的效用水準，應高於原居地所提供者，人們才會遷移至此。因此，為了使實證資料能同時反應出原居地與遷入地之間、以及各個替選地區之間的差異，本文乃將個人遷移後之遷入地，以及其所面臨的各個替選地區的各项屬性資料，以其原居縣市的同一屬性資料加以平減。

詳言之，對於受訪者真正選擇之地區的屬性資料，都是以遷入地的屬性資料除以原居地的屬性資料來求得。至於其他未選擇之替選地區的資料，則將因為遷移者是屬於同區遷移或是跨區遷移，在處理時略有差異。屬於同區遷移者，其屬性資料是以該區域的中心都市、或是郊區的平均資料為分子，並以原居縣市的資料予以平減而求得。至於屬於跨區遷移的北、中、南、東等區域的各项屬性資料，則是以區域的平均資料為分子，再以原居縣市的資料予以平減而求得。

上述的資料處理方式，使我們可由轉換後的資料作初步的觀察：理論上，若某一替選地區屬性與遷移的機率之間呈現正向關係，則就該項屬性而言，遷入地區的資料值應大於其他替選地區的資料值。同時，若此類屬性之遷入地的資料值大於1，即顯示該受訪者選擇一個相對於原居地之相關條件較佳的地區遷移。(註8)

為了檢定第一個研究假說，本文先依據相關理論來事先預期各項地區屬性差異對於遷移機率的影響方向。就薪資差異而言，薪資相對較高的地區較能吸引人們遷入，故其與因變數之間應為正向關係。就居住成本差異而言，人們應傾向遷往居住成本相對較低的地區，故其影響方向應為負向。

至於寧適性差異對於遷移決策的影響，理論上，寧適條件較佳之處，將會吸引人們移

入。本文在此以人口密度為代理變數來衡量寧適條件，依據前一節的說明，人口密度愈高時，各項公共設施通常會因為人口規模的增加而改善；但另一方面，人口過於擁擠時，也會因為負外部性的逐漸顯現，而使寧適性逐漸下降。此類寧適條件因為人口增加而逐漸提高，但此正向影響又會逐漸遞減的現象，使我們認為其與遷移決策的關係也是如此。因此我們預期人口密度對於遷移機率應有正向影響，而其平方項則會呈現負向關係。

另外，在失業率對遷移決策的影響方面，由於失業率象徵著就業機會，因此，依據工作搜尋理論，失業率較高之處，人們會較為積極的往外遷移，故失業率與人口遷移之間的關係應為負向。而在升職機會變數方面，若某一地區升職的機會較大，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人們居住於此的效用水準會較高，故此變數與遷移機率之間的關係應為正向。

除此之外，為了檢定第二、第三，以及第四個研究假說，本文將性別、婚姻狀況，以及教育程度等個人特徵，作為上述各項地區屬性變數的交叉項，放入模型中。舉例來說，如表三所示，將性別變數(女性設定為1)作為薪資差異變數的交叉項，可以了解薪資水準相對較高的地區，對於女性而言，是否更具吸引力？還是女性的反應會不及男性？若模式估計後得到的係數為負，顯示女性對於薪資差異的反應不如男性。再者，再將婚姻狀況變數(已婚者設定為1)納入，則可以觀察婚姻狀況對於女性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的影響。若模式估計後得到的係數為負，顯示婚姻狀況會更進一步的限制女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上的自由度，而使已婚女性的遷移行為與未婚女性不同。

## 五、實證結果與討論

### (一)1992年與2007年的敘述統計結果

本文採用1992年與2007年「國內遷徙調查」兩個年度的原始資料，選取當年度因為工作變動，以及為了尋找工作而遷移的樣本，(註9)並剔除遷移至金門、馬祖、大陸以及國外等地區的資料，所得到的觀察值個數分別為307個與447個。

表三為兩個年度當中，受訪者遷移目的地之地區屬性的敘述統計結果。相對於1992年，2007年各個地區的薪資水準與居住成本均隨著物價膨脹而提高，平均人口密度也提高。但是，2007年各地區的失業率卻高於1992年，這個現象是因為台灣在1990年代開始面對全球化競爭，但卻未能與先進國家發展出更密切的經貿關係，使新興產業所創造的工作機會無法彌補流失的工作機會，致使失業率從1993年起，開始呈現上升趨勢(林向愷，2008)。

表四與表五則分別為兩個年度在個人特徵方面的敘述統計結果。由表四中可知，在1992年時，無論男女，都是同區遷移者最多。但相對於男性，女性同區遷移的情況更為明顯。在跨區遷移方面，兩性都是以北部區域為主要的遷入地，這個現象符合林季平(2005)所指出的，人們於1990年代大量流入新興工業與服務業集中的台北市與新竹科學園區等北部地區的現象。若進一步區隔教育程度，可以看到1992年時，女性選擇同區遷移的比例還是最多，但是，相對於教育程度較低者，教育程度在大專以上的女性，遷移到中心都市的比例提高；而選擇跨區遷移的女性，其遷移到北部區域的比例，明顯高於教育程度較低者。至於男性的行為，則無論教育程度的高低，兩者行為的差異較小。在婚姻狀況方面，無論男女，已婚者同區遷移的比例都比較高。就女性而言，結婚與否，對於遷移行為的影響似乎不大；反而是男性受到的影響比較明顯：已婚男性的同區遷移比例較高，但未婚男性則以遷移到北部區域的

最多。

表三 敘述統計結果

變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最小值	最大值
1992年				
地區屬性				
薪資(元)	487721.59	111814.92	260301	680621
居住成本(元)	107322.58	41668.33	39470	180495
人口密度(人/km <sup>2</sup> )	3335.75	3502.97	73	9919
失業率(%)	1.54	0.45	0.60	2.8
升職機會(%)	10.14	3.80	3.78	17.11
2007年				
地區屬性				
薪資(元)	640733.25	12707.63	314102	1031198
居住成本(元)	152514.24	49423.35	76497	248649
人口密度(人/km <sup>2</sup> )	3828.60	3680.58	66	9900
失業率(%)	3.90	0.15	3.7	4.2
升職機會(%)	35.14	13.53	14.10	59.07

另一方面，由表五的結果可知，到了2007年時，無論男女，都是以同區遷移，或是遷移到北部區域者最多，但女性偏好短距離遷移的現象比男性明顯。若是進一步檢視教育程度較高者的行為，則可以發現男女的決策相當雷同，都是以遷移到北部區域的人數最多。至於婚姻狀況方面，婚姻對於兩性遷移決策的影響，與1992年的狀況相似：婚姻對於女性沒有太大的影響，反而對男性的影響較大。此外，相對於未婚男性大多以遷移到北部區域為主，未婚女性遷移到同區當中的中心都市的人也很多，顯示女性仍然比較偏好短距離的遷移。

綜合兩個年度的資料，可以發現同區遷移的比例都相當高，尤其是女性似乎特別偏好短距離遷移。在跨區遷移方面，兩性都偏好遷移到北部區域。整體而言，兩性的差異並不大。但是，在進一步考慮教育程度的影響之後可以看到，1992年時，高教育程度女性偏好遷移到中心都市的現象就突顯出來了，而男性教育程度的高低，則似乎對其遷移與居住地點的選擇，沒有太大的影響。但這個現象在2007年時又有所改變，此時，教育程度較高者，都是以遷移到北部區域為主，顯示兩性的差異已經減緩。至於婚姻狀況對於遷移行為的影響，反而是已婚男性有比較明顯的同區遷移傾向；結婚與否對於女性的影響似乎不大。

另外，若以受訪者的原居地為基準，分別計算遷居到各個替選地區的比例，則可看到時代變遷對於女性遷移者的影響。由表六中可以看到，在1992年時，原居於北部區域者，是以同區遷移者為最多，但男性跨區遷移到中部區域的比例也相當高，而女性就沒有這個現象。而原居地為其他三個區域的受訪者，遷移到北部區域的比例都很高，而且性別的差異不大，但相對上，女性遷移的距離還是比較短。到了2007年，女性除了仍然偏好較短距離的遷移之

表四 1992年個人特徵敘述統計分析  
(單位：人數，括號內為該人數占列總和的比率)

	同區遷移					跨區遷移		
	總和	中心城市	市郊	北部區域	中部區域	南部區域	東部區域	東部區域
性別								
男	218 (1)	39 (0.18)	58 (0.27)	63 (0.29)	37 (0.17)	18 (0.08)	3 (0.01)	
女	89 (1)	16 (0.18)	37 (0.42)	20 (0.22)	11 (0.12)	5 (0.06)	0 (0.00)	
教育程度								
大專以下	231 (1)	43 (0.19)	75 (0.32)	60 (0.26)	33 (0.14)	18 (0.08)	2 (0.01)	
大專(含)以上	76 (1)	12 (0.16)	20 (0.26)	23 (0.30)	15 (0.20)	5 (0.01)	1 (0.01)	
男	169 (1)	32 (0.19)	47 (0.28)	49 (0.29)	25 (0.15)	14 (0.08)	2 (0.01)	
大專(含)以下	49 (1)	7 (0.14)	11 (0.22)	14 (0.29)	12 (0.24)	4 (0.08)	1 (0.02)	
女	62 (1)	11 (0.18)	28 (0.45)	11 (0.18)	8 (0.13)	4 (0.06)	0 (0.00)	
大專(含)以下	27 (1)	5 (0.19)	9 (0.33)	9 (0.33)	3 (0.11)	1 (0.04)	0 (0.00)	
婚姻狀況								
未婚	234 (1)	47 (0.20)	61 (0.26)	71 (0.30)	38 (0.16)	15 (0.06)	2 (0.01)	
已婚或同居	66 (1)	8 (0.12)	32 (0.48)	10 (0.15)	9 (0.14)	6 (0.09)	1 (0.02)	
離婚或分居	6 (1)	0 (0.00)	2 (0.33)	1 (0.17)	1 (0.17)	2 (0.33)	0 (0.00)	
喪偶	1 (1)	0 (0.00)	0 (0.00)	1 (1.00)	0 (0.00)	0 (0.00)	0 (0.00)	
男	155 (1)	32 (0.21)	30 (0.19)	53 (0.34)	28 (0.18)	10 (0.06)	2 (0.01)	
已婚或同居	57 (1)	7 (0.12)	26 (0.46)	9 (0.16)	8 (0.14)	6 (0.11)	1 (0.02)	
離婚或分居	6 (1)	0 (0.00)	2 (0.33)	1 (0.17)	1 (0.17)	2 (0.33)	0 (0.00)	
喪偶	0 (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女	79 (1)	15 (0.19)	31 (0.39)	18 (0.23)	10 (0.13)	5 (0.06)	0 (0.00)	
已婚或同居	9 (1)	1 (0.11)	6 (0.67)	1 (0.11)	1 (0.11)	0 (0.00)	0 (0.00)	
離婚或分居	0 (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喪偶	1 (1)	0 (0.00)	0 (0.00)	1 (1.00)	0 (0.00)	0 (0.00)	0 (0.00)	



表五 2007年個人特徵敘述統計分析

	總和	同區遷移				跨區遷移			
		中心城市	市郊	北部區域	中部區域	南部區域	東部區域		
性別									
男	275 (1)	47 (0.17)	75 (0.27)	73 (0.27)	50 (0.18)	26 (0.09)	4 (0.01)		
女	172 (1)	45 (0.26)	47 (0.27)	19 (0.24)	12 (0.10)	7 (0.07)	7 (0.04)		
教育程度									
大專以下	200 (1)	38 (0.19)	68 (0.34)	42 (0.21)	31 (0.16)	17 (0.09)	4 (0.02)		
大專(含)以上	247 (1)	54 (0.22)	54 (0.22)	73 (0.30)	38 (0.15)	21 (0.09)	7 (0.03)		
男 大專以下	145 (1)	26 (0.18)	44 (0.30)	30 (0.21)	28 (0.19)	14 (0.10)	3 (0.02)		
女 大專(含)以下	130 (1)	21 (0.16)	31 (0.24)	43 (0.33)	22 (0.17)	12 (0.09)	1 (0.01)		
女 大專以下	55 (1)	12 (0.22)	24 (0.44)	12 (0.22)	3 (0.05)	3 (0.05)	1 (0.02)		
女 大專(含)以下	117 (1)	33 (0.28)	23 (0.20)	30 (0.26)	16 (0.14)	9 (0.08)	6 (0.05)		
婚姻狀況									
未婚	330 (1)	66 (0.20)	85 (0.26)	92 (0.28)	52 (0.16)	27 (0.08)	8 (0.03)		
已婚或同居	98 (1)	22 (0.22)	26 (0.27)	20 (0.20)	17 (0.17)	10 (0.10)	3 (0.03)		
離婚或分居	16 (1)	4 (0.25)	8 (0.50)	3 (0.19)	0 (0.00)	1 (0.06)	0 (0.00)		
喪偶	3 (1)	0 (0.00)	3 (1.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男 未婚	188 (1)	30 (0.16)	48 (0.26)	57 (0.30)	34 (0.18)	16 (0.09)	3 (0.02)		
男 已婚或同居	73 (1)	15 (0.21)	19 (0.26)	13 (0.18)	16 (0.22)	9 (0.12)	1 (0.01)		
男 離婚或分居	13 (1)	2 (0.15)	7 (0.54)	3 (0.23)	0 (0.00)	1 (0.08)	0 (0.00)		
男 喪偶	1 (0)	0 (0.00)	1 (1.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女 未婚	142 (1)	36 (0.25)	37 (0.26)	35 (0.25)	18 (0.13)	11 (0.08)	5 (0.04)		
女 已婚或同居	25 (1)	7 (0.28)	7 (0.28)	7 (0.28)	1 (0.04)	1 (0.04)	2 (0.08)		
女 離婚或分居	3 (1)	2 (0.67)	1 (0.3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女 喪偶	2 (1)	0 (0.00)	2 (1.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單位：人數，括號內為該人數占列總和的比率)

表六 各原居地的遷移狀況  
(單位：人數，括號內為該人數占列總和的比率)

		同區遷移				跨區遷移			
		總和	中心城市	市郊	北部區域	中部區域	南部區域	東部區域	
1992 年	北部區域	男	86 (1)	17 (0.20)	35 (0.41)	0 (0.00)	26 (0.30)	6 (0.07)	2 (0.02)
	女	42 (1)	9 (0.21)	25 (0.60)	0 (0.00)	7 (0.17)	1 (0.02)	0 (0.00)	
中部區域	男	91 (1)	18 (0.20)	14 (0.15)	46 (0.51)	0 (0.00)	12 (0.13)	1 (0.01)	
	女	35 (1)	7 (0.20)	7 (0.20)	17 (0.19)	0 (0.00)	4 (0.11)	0 (0.00)	
南部區域	男	40 (1)	4 (0.10)	9 (0.23)	16 (0.40)	11 (0.28)	0 (0.00)	0 (0.00)	
	女	11 (1)	0 (0.00)	5 (0.45)	2 (0.18)	4 (0.36)	0 (0.00)	0 (0.00)	
東部區域	男	0 (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女	0 (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2007 年									
北部區域	男	97 (1)	20 (0.21)	36 (0.37)	0 (0.00)	26 (0.27)	11 (0.11)	4 (0.04)	
	女	58 (1)	22 (0.38)	15 (0.26)	0 (0.00)	10 (0.17)	7 (0.12)	4 (0.07)	
中部區域	男	76 (1)	13 (0.17)	21 (0.28)	30 (0.39)	0 (0.00)	12 (0.16)	0 (0.00)	
	女	46 (1)	6 (0.13)	15 (0.33)	21 (0.46)	0 (0.00)	4 (0.09)	0 (0.00)	
南部區域	男	82 (1)	13 (0.16)	16 (0.20)	34 (0.41)	(0.23)	0 (0.00)	0 (0.00)	
	女	59 (1)	17 (0.29)	15 (0.25)	15 (0.25)	9 (0.15)	0 (0.00)	3 (0.05)	
東部區域	男	20 (1)	1 (0.05)	2 (0.10)	9 (0.45)	5 (0.25)	3 (0.15)	0 (0.00)	
	女	9 (1)	0 (0.00)	2 (0.22)	6 (0.67)	0 (0.00)	1 (0.11)	0 (0.00)	

外，在跨區遷移行為上，則已經與男性沒有太大的差異。

總結以上的敘述統計結果，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性別選擇性應該存在，但這項性別差異，又似乎隨著時代變遷而有改變。以下的條件羅吉特模式估計結果，將有助於解析與描述這些差異。

## (二)時代變遷對於遷移與居住地點性別選擇性的影響

表七是利用Limdep8.0中的條件羅吉特模組，經由最大概似估計法的估計結果。(註10)由表中各項變數係數估計值的正負符號，可以看出該項變數對於遷移機率的影響，同時，若進一步將各個受訪者的個人特徵、其原居地與遷入地的各項地區屬性等相關資料代入模式中，則可以計算出這個受訪者遷移到各個替選地區的機率值；機率值最高的地區，就是該受訪者預期的遷居地點。比對各個受訪者實際的與預期的遷居地點，可以算出整個樣本的預測率，也可以藉此評估模式的適合度。由表中可知，模式估計後的預測正確率相當高，因此可以進一步解讀各項係數的估計結果與意義。

檢視表七中的估計結果可知，在不考慮兩性的差異之下，2007年各項自變數的影響方向與顯著程度，均能符合預期，也就是如同遷移理論所描述的，人們傾向遷移到薪資較高、就業機會較多、生活成本較低，地區寧適條件較佳，以及升遷機會較大的地區；顯示第一個研究假說可以得到驗證。換言之，如同過去相關文獻以及遷移理論所描述的，地區薪資對於遷移機率有顯著的正向影響，顯示人們傾向選擇薪資水準較高的地區。而地區居住成本對於遷移機率則有顯著的負向影響，顯示人們傾向遷移到生活成本較低之處。而地區的寧適條件對於遷移決策的影響，亦如同前文所推論的：人口密度較高之地區，由於公共設施較為完善，對遷移機率有顯著的正向影響；但此類正向影響會因人口密度的增加而逐漸遞減，也就是人口密度過高時，伴隨而來的負外部效果會逐漸成為遷移的阻力，而對遷移機率逐漸產生負向的影響。除此之外，失業率較高的地區，確實也對人們的移入產生阻力。至於升職機會與遷移決策之間的關係，由表七的結果得知，若不考慮兩性間的差異，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當特定地區升遷的機會相對較大時，將增加教育程度較高者遷移至該地區的機率。也就是說，個人在進行遷移決策時，會進一步考量得到高階工作的可能性，以提高職業聲望與功成名就的機會。

然而，1992年的實證結果卻相當耐人尋味。在不考慮兩性的差異之下，地區寧適條件較佳、就業機會較多的地區，仍舊對於人們移入有正向的影響。但地區薪資差異與居住成本對於人們遷入的影響，卻剛好與預期相反。同時，升職機會較好地區，也反而對於人們遷入產生負面的影響。

對於這個令人意外的結果，若我們能進一步區隔兩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方面的差異，則比較容易察覺這個現象的背後意涵。在表七中，由1992年的各項自變數與性別之交叉項係數的估計結果可知，地區薪資差異對於女性遷移地點選擇有正向的影響，而地區居住成本的影響，也是如同理論所預期的，是個顯著的負向因素。同時，對於教育程度較高的女性來說，升職機會較佳的地區，也確實能夠吸引她們前往。由此可知，1992年資料所呈現的特異現象，其實是未能進一步區隔性別差異的結果。就女性而言，她們對於地區屬性差異的反應是比男性更為敏感的，這個結果與Schneider & Kubis(2009)採用德國總體資料所作的觀察相符，也同時呼應了Faggian et al.(2007)的論點，也就是說，為了彌補勞力市場的性別歧視，女

性必須採取更為積極的遷移策略。

表七 條件羅吉特模式的估計結果

自變數	1992年	2007年
薪資	-2.3665 ***	6.7069 ***
薪資*女性	2.5683 *	0.5160
薪資*女性*已婚	--	1.1419
居住成本	1.4661 ***	-6.0712 ***
居住成本*女性	-1.3977 **	-0.3800
居住成本*女性*已婚	--	0.8455
寧適性1	0.1439 ***	0.0439 ***
寧適性2	-0.0017 ***	-0.0002 ***
失業率	-2.2787 ***	-32.6612 ***
升職機會*教育程度	-0.6085 *	0.9997 ***
升職機會*教育程度*女性	1.8932 ***	-1.4484
升職機會*教育程度*女性*已婚	--	-1.7273
log likelihood function	-466.0734	-546.7224
預測率	79.58%	71.36%

說明：\*\*\*表示在1%顯著水準下為顯著的估計值，\*\*表示在5%顯著水準下為顯著的估計值，\*則表示在10%顯著水準下為顯著的估計值。

藉由這個論點，我們可以進一步觀察表七中2007年的估計結果。在2007年當中，各個變數與性別的交叉項係數，均未能顯著的不等於0，由此可知，基於女性教育程度的提升，以及經濟機會與政治社會參與程度的提高，使得女性的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行為，已經與男性沒有顯著的差異了。

上述的研究結果驗證了第二個與第三個假說，換言之，女性的遷移與居住地點決策，確實與男性不同，當女性因為教育程度以及社會態度的限制，而在勞力市場上居於劣勢時，女性可能採取更為積極的遷移策略，而使她們對於地區屬性差異的反應，比男性更為敏感，而更積極的遷移到薪資較高、居住成本較低，甚或升職機會較大的地區。同時，由於近20年來，國內女性無論在教育程度，或是政治社會參與程度方面，均已逐年提升，因此，當勞力市場對於女性的歧視已經逐漸減緩時，相對於1992年，兩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決策上的差異，到了2007年，確實呈現出結構性的改變。

### (三)婚姻對於女性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的限制

過去研究認為，已婚女性可能因為家庭遷移決策的限制，而成為被動的遷移者，因此已婚女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的選擇上，可能與未婚女性有所差異。為了驗證這第四個假說，本文再將婚姻狀況作為交叉項納入模式中，估計結果亦顯示在表七中。然而，由於1992年的資料中，已婚女性的樣本數只有5個，使得模式無法估計，因此無法區隔出已婚女性與未婚女性，在面對地區屬性差異時的反應。另一方面，就2007年的資料看來，各項納入已婚交叉項的係數估計結果中，由於各項係數均未能顯著不為0，因此，已婚女性的遷移與居住地點決



策，似乎與未婚女性並無二致。也就是說，對於台灣的女性而言，傳統性別角色所帶來的限制，似乎並未影響已婚女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上的自由度。關於這個結果，令人十分意外，也將在結論中更進一步探討與論述。

## 六、結論與後續研究建議

本文試圖了解，當人們因為追求經濟機會或居住品質，而在地區之間遷移時，兩性對於遷移與居住地點的選擇，是否有所差異？同時，這項差異是否將因為女性教育程度與社會政治參與程度的逐年提高，而隨著時代產生變遷？再者，本文也想了解，台灣地區的已婚女性，是否如同家庭遷移理論所描述的，會因為性別角色信念的限制，而對於可以改善個人社會經濟地位的遷移決策，比未婚女性來的保守與遲疑？因此，本文採用1992年與2007年行政院主計處所進行的「國內遷徙調查」原始資料，選取當年度因為工作相關原因而遷移的觀察值，藉由條件羅吉特模式來進行實證分析。結果發現，遷移與居住地點的決策，確實存在性別選擇現象：在1992年時，台灣女性為了抗衡勞力市場上可能存在的性別歧視，比男性更為積極的遷移到薪資水準較高、居住成本較低的地區；同時，高教育程度女性對於升職機會(高階工作機會)的追求，甚至高於相同教育程度的男性，表示女性為了提昇自己的經濟機會，對於追求職場成就的企圖心比男性強烈。到了2007年，由於台灣女性無論在教育程度、勞動參與率，以及社會與政治參與程度，均已逐年提升，因此，我們看到，兩性對於地區屬性差異的反應，並無顯著的差異。這個現象似乎可以呼應我國2007年「性別發展指數GDI」(註11)在國際上排名：我國為20名，雖然低於歐美國家與日本(14名)，但優於南韓的26名(行政院主計處，2010)。顯示就2007年的資料看來，我國女性追求經濟獨立的機會，可能已經與男性沒有太大的差異。

然而，本文原本預期台灣的已婚女性，在父權體制的社會態度下，應該會受到傳統性別角色信念的影響，使得已婚女性的遷移決策，與未婚女性有所不同。但是，就實證結果看來，台灣女性似乎沒有因為婚姻而受到更大的束縛。對於這個結果，可能有待進一步考慮已婚女性是否「擁有小孩」，才能確認。過去研究發現，擁有小孩的職業婦女，必須同時面對育兒責任，以及在職場上難以獲得認同的雙重壓力(Gatrell, 2008)。由此可知，女性想要「家庭與工作兩全」的壓力，通常會在生育小孩之後，才逐漸提高。因此，或許必須進一步考慮這個變數，才能確認家庭角色對於已婚女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上的影響。然而，是否「擁有小孩」這項資料，在現有的「國內遷徙調查」原始資料中，並無法獲得，因此，有待未來選取合適的其他資料庫，始能進行後續研究。

此外，由表七中1992年的估計結果可知，男性在面對遷移與居住地點的選擇時，對於某些地區屬性的態度，似乎與遷移理論有些衝突。儘管男性確實如同理論所描述的，傾向遷移到就業機會較多與地區寧適條件較佳的地區；但是，男性卻沒有積極的選擇薪資水準較高，以及居住成本較低的地區，甚至對於有助於提升職場成就的升遷機會，也沒有明顯的偏好。這個結果，除了顯現出兩性在遷移與居住地點選擇上的差異，以及突顯女性為了突破勞力市場劣勢，而採取的積極策略之外，或許有必要再納入更多與1992年社會經濟背景有關的討論，才能得到定論。林季平(2005)提到，1990年代當中，台灣經濟結構轉型的效果開始顯現，也開始面臨國際競爭，使得產業發展逐漸轉型到以服務業與高科技產業為主，人們也因此大

量流入新興工業與服務業集中的台北市與新竹科學園區等北部地區；同時，產業結構的轉變也導致失業勞工再度就業的困難。因此，當人們大量流入房地產價格相對較高的北部地區，並伴隨失業勞工的失望回流現象，就可能導致遷移者的遷移傾向產生分歧，也呈現出男性遷移者反向選擇居住成本較高、薪資水準較低的地區的情況。基於這些論述，進一步區隔出不同職業遷移者的決策差異，似乎也是一個值得探究的有趣課題。

## 註 釋

- 註1：關於這部分的研究結果，可參見邊瑞芬(1991)的文獻整理。
- 註2：關於這部分的研究結果，可參見洪嘉瑜與銀慶貞(2008)的文獻整理。
- 註3：Mincer(1978)以人力資本理論來解釋家庭遷移行為，認為丈夫主導遷移決策的現象，是導因於丈夫的人力資本較高；其次，Blood & Wolfe(1960)所提出的相對資源理論，則認為家庭中掌握較多資源的成員，就能主導遷移決策，而這位成員，通常都是丈夫。但無論如何，這兩類理論都認為家庭遷移決策是中性的，換言之，若家中女性的人力資本較高或是相對資源較多時，主導遷移決策的，就是女性。
- 註4：關於隨機效用模型的詳細討論，請見Manski & McFadden(1981)與Greene(2002)。
- 註5：本文亦利用巢式羅吉特模式進行參數估計，所得到的係數估計值以及顯著程度，與條件羅吉特模式的結果非常接近。同時，由於總括值的係數非常接近1，因此本文最後採用條件羅吉特模式的估計結果。
- 註6：關於自然寧適性方面，基於台灣各地在氣候與地理條件的差異不大，本文在此暫不考慮。
- 註7：張慈佳與胡海豐(2006)認為，若將「功成名就」視為夢想的實現，則「得到高階職務」就是實現夢想的基礎。Lee et al.(2009)也認為，得到職業聲望是一種促使人們遷移的非經濟因素。
- 註8：在相關文獻中，Liaw & Ledent(1987)，以及Knapp et al.(2001)也是以此方式來處理資料，藉以表達各替選地區在經濟變數方面的相對差異。另外，我們也可以藉由遷入地資料與原居地資料的直接相減以表達地區之間在各項經濟變數方面的優劣。由於這兩種方式都是將資料進行單調轉換，故轉換後的資料只在尺度上有所不同，而各變數差異與因變數的相對關係將保持不變。因此，為了可使各項經濟變數的差異能夠同時被標準化，本文在此採取相除的方式來處理。
- 註9：在原始問卷有關遷移原因的選項中，並未進一步區分受訪者是因為「本人找工作」，或是因為「家屬找工作」而遷移者，本文在此將所有選擇此項原因的觀察值納入。
- 註10：本文進行Hausman的IIA檢定(Hausman & McFadden, 1984)時，無法得到正定(positive definiteness)，因此只能藉由比較剔除某個特定選項樣本前後的模式估計結果，做初步的判斷。由於剔除樣本前後，參數估計值與顯著性的變化不大，故在此暫且不拒絕IIA的假設。
- 註11：GDI是聯合國開發計畫署(UNDP)採用零歲平均餘命、成人識字率、粗在學率，以及按購買力平價計算之工作所得等資料，加權合併計算而得的指標，可用以測度兩性潛能擴展的能量。

## 參考文獻

### 中文部份：

行政院主計處

2010 《2010年性別圖像》。

Directorate-General of Budget, Accounting and Statistics, Executive Yuan

2010 Images of Women in Taiwan, 2010.

林向愷

2008 〈全球化與台灣面臨的經濟問題〉《新世紀智庫論壇》44：23-30。

Lin, K. S.

2008 “Globalization and the Economics Problems in Taiwan,” *New Century Forum*. 44: 23-30.

林季平

1999 〈台灣年輕勞動力回流及連續流動—1990年戶口及住宅普查資料實證分析〉《主計月報》87(6)：67-79。

Lin, J. P.

1999 “Return and Onward Migration of Taiwan Youth- A Study Based on the 1990 Taiwan Population Census,” *Monthly Report of Budget, Accounting and Statistics*. 87(6): 67-79.

林季平

2005 〈台灣的人口遷徙及勞工流動問題回顧：1980-2000〉《台灣社會學刊》34：147-209。

Lin, J. P.

2005 “A Critical Review of Problems Associated with Population and Labor Migration in Taiwan, 1980-2000,” *Taiwanese Journal of Sociology*. 34: 147-209.

林季平、廖高禮

2011 〈台灣失業勞工的遷徙與再就業：初級、回流及連續遷徙分析〉《人口學刊》42：1-41。

Lin, J. P. & K. L. Liaw

2011 “Migrations of the Unemployed and Reemployment: Evidence of Primary, Return, and Onward Migrations from Taiwan,” *Journal of Population Studies*. 42: 1-41.

姜渝生、吳欣修

1994 〈台灣地區城鄉人口遷移型態之研究〉《規劃學報》21：89-117。

Jiang, Y. S. & S. S. Wu

1994 “A Study of Population Migration Type in Urban and Rural,” *Journal of Planning*. 21: 89-117.

姜渝生、洪棟霖

1997 〈台灣地區西部走廊三及產業人口地區間遷移動向之研究〉《規劃學報》24(1)：25-47。

Jiang, Y. S. & T. L. Hung

1997 “An Analysis of the Migration Pattern for Service Industrial Employments in the Western



Corridor of Taiwan Area,” *Journal of Planning*. 24(1): 25-47.

洪嘉瑜、陶宏麟、蔡智發

2003 〈影響台灣內部遷徙的經濟因素探討〉《經濟論文叢刊》31(2)：253-277。

Hung, C. Y., H. L. Tao & J. F. Tsai

2003 “The Effect of Economic Factors on Internal Migration in Taiwan,” *Taiwan Economic Review*. 31(2): 253-277.

洪嘉瑜、銀慶貞

2008 〈台灣人口遷移屬性與動機的變化〉《東吳經濟商學學報》61：31-66。

Hung, C. Y. & C. C. Yin

2008 “The Changes of Attributes and Motivations of Internal Migrants: The Comparison of 1992 and 2002 Data,” *Soochow Journal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61: 31-66.

張慈佳、胡海豐

2006 〈夢想的代價：區域間人口遷移決策之研究〉《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18(3)：417-441。

Chang, T. C. & H. F. Hu

2006 “The Cost of a Dream: The Decision-making of Interregional Migration,” *Journal of Social Sciences and Philosophy*. 18(3): 417-441.

許道欣

1992 《人口遷移決策及其影響因素：台灣地區人口內部遷移之研究》碩士論文，國立中興大學。

Xu, D. X.

1992 *Migration Decision Making and Its Determinants Case Study of Internal Migration in Taiwan*, Master Thesis,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陳淑美、張金鶚

2002 〈家戶遷移決策與路徑研究之分析—台北縣市的實證研究〉《住宅學報》11(1)：1-22。

Chen, S. M. & C. O. Chang

2002 “Household Mobility Decision and Moving Path Choice- An Empirical Study of Taipei City and Taipei County,” *Journal of Housing Studies*. 11(1): 1-22.

陳淑美、張金鶚、陳建良

2004 〈家戶遷移與居住品質變化關係之研究—台北縣市的實證分析〉《住宅學報》13(1)：51-74。

Chen, S. M., C. O. Chang & C. L. Chen

2004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Household's Moving and Residential Quality Changes- Evidence from Taipei Metropolitan,” *Journal of Housing Studies*. 13(1): 51-74.

陳肇男

1990 〈台灣地區各類型之選擇性與差異性〉《人口學刊》13：43-57。

Chen, C. N.

1990 “Migration Selectivity and Differentials in Taiwan,” *Journal of Population Studies*. 13:

43-57.

曾喜鵬、薛立敏

2005 〈不同類型遷移者之住宅區位與權屬選擇的實證估計—以台北都會區遷入者為例〉  
《台灣土地研究》8(2)：21-48。

Tseng, H. P. & L. M. Hsueh

2005 “The Joint Estimation of Migration Types, Housing Location and Housing Tenure Choice—The Case of Taipei Metropolitan Area Immigrants,” *Journal of Taiwan Land Research*. 8(2): 21-48.

黃仁德、姜樹翰

1999 〈台北都會區的發展變遷與產業策略〉《台灣銀行季刊》50(3)：160-183。

Hwang, J. T. & S. H. Jiang

1999 “Development Changes and Industrial Strategies in Taipei Metropolitan,” *Quarterly Journal of Bank of Taiwan*. 50(3): 160-183.

劉小蘭、吳仁裕

1994 〈台灣地區各區域人口遷移與就業關係之研究〉《台灣銀行季刊》45(2)：272-292。

Liu, X. L. & R. Y. Wu

1994 “Regional Migration and Employment in Taiwan,” *Quarterly Journal of Bank of Taiwan*. 45(2): 272-292.

薛立敏、曾喜鵬、謝鈺偉

2007 〈台灣地區近年來遷移行為變化之影響因素分析—家戶遷移決策與遷移地點選擇之聯合估計〉《人口學刊》34：69-107。

Hsueh, L. M., H. P. Tseng & Y. W. Hsieh

2007 “The Model of Household Joint Decision on Moving and Destination Choice,” *Journal of Populations Studies*. 34: 69-107.

邊瑞芬

1991 〈台灣地區縣市社經發展與人口遷移的關係〉《人口學刊》14：83-108。

Bian, R. F.

1991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ocial-economic Developments and Migration in Taiwan,” *Journal of Population Studies*. 14: 83-108.

### 英文部份：

Bielby, W. T. & D. D. Bielby

1992 “I Will Follow Him: Family Ties, Gender-role Beliefs, and Reluctance to Relocate for a Better Job,”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7(5): 1241-1267.

Blood, R. O. Jr & D. M. Wolfe

1960 *Husband and Wives: The Dynamics of Married Loving*. Glencoe, IL: Free Press.

Brueckner, J. K. & H. Kim

2001 “Land Markets in the Harris-Todaro Model: A New Factor Equilibrating Rural-urban Migration,” *Journal of Regional Science*. 41: 507-520.

- Brueckner, J. K. & Y. Zenou  
1999 "Harris-Todaro Models with a Land Market," *Regional Science and Urban Economics*. 29: 317-339.
- Chattopadhyay, A.  
2000 "Gender Differences in Socioeconomic Returns to Family Migration in Malaysia: The Role of Family Decision Making versus Labor Market Stratification," *Gender Issues*. Spring: 29-48.
- Davidson, M. J. & C. L. Cooper  
1992 *Shattering the Glass Ceiling: The Woman Manager*. London: Paul Chapman Publishing Ltd.
- Davies, P. S., M. J. Greenwood & H. Li  
2001 "A Conditional Logit Approach to U.S. State-to-state Migration," *Journal of Regional Science*. 41: 337-360.
- Faggian, A., P. McCann & S. Sheppard  
2007 "Some Evidence that Women Are More Mobile than Men: Gender Differences in U.K. Graduate Migration Behavior," *Journal of Regional Science*. 47(3): 517-539.
- Gatrell, C.  
2008 *Embodying Women's Work*. England: McGraw-Hill.
- Greene, W. H.  
2002 *LIMDEP Version 8.0 Econometric Modeling Guide Volume 2*. New York: Econometric Software, Inc.
- Gyourko, J. & J. Tracy  
1991 "The Structure of Local Public Finance and the Quality of Lif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99: 774-806.
- Harris, J. R. & M. P. Todaro  
1970 "Migration, Unemployment and Development: A Two-sector Analysis," *American Economics Review*. 60: 126-142.
- Hausman, J. & D. McFadden  
1984 "Specification Tests for the Multinomial Logit Model," *Econometrica*. 52: 1219-1240.
- Heer, M. D. & J. S. Grigsby  
1992 *Society and Population*. E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Prentice Hall.
- Herzog, H. W. & A. M. Schlottmann  
1993 "Labor Force Migration and Allocative Efficiency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 Roles of Information and Psychic Costs," *Economic Inquiry*. 19: 459-475.
- Jackman, R. & S. Savouri  
1992 "Regional Migration in Britain: An Analysis of Gross Flows Using NHS Central Register Data," *The Economic Journal*. 102: 1433-1450.
- Juarez, J. P.  
2000 "Analysis of Interregional Labor Migration in Spain Using Gross Flows," *Journal of*

- Regional Science*. 40: 377-399.
- Knapp, T. A., N. E. White & D. E. Clark  
 2001 "A Nested Logit Approach to Household Mobility," *Journal of Regional Science*. 41: 1-22.
- Lee, J., M. B. Toney & E. H. Berry  
 2009 "Social Status Inconsistency and Migration," *Research in Social Stratification and Mobility*. 27: 35-49.
- Liaw, K. L. & J. Ledent  
 1987 "Nested Logit Model and Maximum Quasi-likelihood Method: A Flexible Methodology for Analyzing Interregional Migration Patterns," *Regional Science and Urban Economics*. 17: 67-88.
- Manski, C. F. & D. McFadden  
 1981 *Structural Analysis of Discrete Data with Econometric Application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The MIT Press.
- Markham, W. T., P. O. Macken, C. M. Bonjean & J. Corder  
 1993 "A Note on Sex, Geographic Mobility and Career Advancement," *Social Forces*. 61(4): 1138-1146.
- Mincer, J.  
 1978 "Family Migration Decisions,"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86: 749-773.
- Molho, I.  
 1984 "A Dynamic Model of Interregional Migration Flows in Great Britain," *Journal of Regional Science*. 24: 317-337.
- Partridge, M. D. & D. S. Rickman  
 1999 "A Note on The Benefits to Current Residents of State Employment Growth: Is There an Industry Mix Effect on Migration?" *Journal of Regional Science*. 39: 167-181.
- Ritsila, J. & M. Ovaskainen  
 2001 "Migration and Regional Centralization of Human Capital," *Applied Economics*. 33: 317-325.
- Roback, J.  
 1988 "Wages, Rents and Amenities: Differences among Workers and Regions," *Economic Inquiry*. 26: 23-41.
- Rosen, S.  
 1974 "Hedonic Prices and Implicit Markets: Product Differentiation in Pure Competition,"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82: 34-55.
- Schneider, L. & A. Kubis  
 2009 "Are There Gender-specific Preferences for Location Factors? A Grouped Conditional Logit-model of Interregional Migration Flows in Germany," *IWH Discussion Papers*: 5-9, Hall Institute for Economic Research.



Shauman, K. A.

2010 "Gender Asymmetry in Family Migration: Occupational Inequality or Interspousal Comparative Advantage?"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72: 375-392.

Schultz, T. W.

1962 "Reflections on Investment in Man,"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70: 1-8.

Smits, J., C. H. Mulder & P. Hooimeijer

2003 "Changing Gender Roles, Shifting Power Balance and Long-distance Migration of Couples," *Urban Studies*. 40(3): 603-613.

White, K. J., C. K. Crowder, S. E. Tolnay & R. M. Adelman

2005 "Race, Gender, and Marriage: Destination Selection during the Great Migration," *Demography*. 42(2): 215-241.